

证券代码：000705

股票简称：浙江震元

编号：2019-033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 震元制药国有土地上房屋被列入征收范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概述

日前，公司收到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的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稿》（以下简称“征求意见稿”）及其附件《北海片区 15 号地块（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）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征收方案”），拟对北海片区 15 号地块（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）国有土地上房屋进行征收。

根据征求意见稿及征收方案，本次征求意见期限为：2019 年 6 月 13 日至 2019 年 7 月 12 日；本次征收目的：为完善城区社区配套，提升改造城区环境质量，需实施房屋征收；征收范围：东至马臻路，南至胜利西路，西至越西路，北至书香锦苑。本项目需征收非住宅约 1 户，总征收房屋面积约 35357.57 平方米。征收补偿资金测算：根据采样评估价格，经综合测算，本项目房屋征收总费用约 1.5 亿元（含房屋征收补偿、搬迁、临时安置及补助奖励等相关费用）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由于上述事项尚在征求意见中，暂无法判断该事项对公司的影

响。

2、本次被征收的北海片区15号地块系子公司浙江震元制药有限公司位于胜利西路1015号内的厂区，该厂区的原料药生产、办公、中心化验室、研究所已于2009年搬迁至袍江工业区的震元科技园区内，制剂生产至2016年已全部搬迁至袍江工业区的震元科技园区内。目前震元制药在该厂区内无生产。

3、本次公司收到的是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发布的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稿》，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七日